

講道隨筆

相愛很難?

約翰一書 3:11-18

郭美德主任傳道

11 我們應當彼此相愛。這就是你們從起初所聽見的命令。

12 不可像該隱；他是屬那惡者，殺了他的兄弟。為甚麼殺了他呢？因自己的行為是惡的，兄弟的行為是善的。

13 弟兄們，世人若恨你們，不要以為希奇。

14 我們因為愛弟兄，就曉得是已經出死入生了。沒有愛心的，仍住在死中。

15 凡恨他弟兄的，就是殺人的；你們曉得凡殺人的，沒有永生存在他裏面。

16 主為我們捨命，我們從此就知道何為愛；我們也當為弟兄捨命。

17 凡有世上財物的，看見弟兄窮乏，卻塞住憐恤的心，愛上帝的心怎能存在他裏面呢？

18 小子們哪，我們相愛，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，總要在行為和誠實上。

1. 為什麼彼此相愛很難?(11-14 節)

- a. 什麼樣的命令才有效呢?
- b. 為什麼用該隱的例子呢?
- c. 世人不接受或實踐

2. 為什麼可以彼此相愛?

- a. 就曉得是已經出死入生了

b. 超越世界生死的定義

c. 超越世界所定愛恨的定義

1. 必須抓着犧牲或寫明的含意

d. 與神連結

e. 人的行為表現出他是歸屬誰的

- i. 到底是什麼堵塞我們憐恤的心呢
- ii. 為什麼約翰要求我們相愛，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，總要在行為和誠實上。

思考：

神的話可以...

- 改變我的思想方向
- 改變我的生活方式
- 改變我的對人的態度
- 讓我們實踐和享受彼此相愛的人生